

证券代码：688580

证券简称：伟思医疗

公告编号：2023-020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4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历史沿革：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始建于1985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脱钩改制，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郭澳

2022年度末人员数量（单位：人）	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84
	2022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407
	2022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13
2022年度业务收入（单位：万元）	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59,235.55万元
	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53,832.61万元
	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15,911.85万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87家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行业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7,940.84 万元
	2022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56.56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 1 次（涉及从业人员 2 人次）、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监督管理措施（警示函）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吴霆先生，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天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为 4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史灿灿女士，202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天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项目。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国祥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开始在天衡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0 家，复核上市公司 1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

情况。

3. 独立性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承担的工作量以及市场价格水平综合确定。公司拟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本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审计费用并与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情况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四）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五)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